

#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

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以现场+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戚啸艳主持，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，实到独立董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。经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决议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我们认为：公司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协议并进行日常交易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，相关交易具有真实背景。日常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，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，没有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。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因此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。

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
2026年3月30日